证券代码:002962 证券简称:五方光电 公告编号:2026-019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五方光电	股票代码	0029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涵	吴敏	
办公地址	荆州市深圳大道55号	荆州市深圳大道55号	
电话	0716-8800323	0716-8800323	
电子信箱	cy@w-oit.com	wumin@w-oi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18,701,533.95	612,004,410.31	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808,752.36	27,606,766.91	-4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019,276.72	21,852,897.31	-5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5,236,755.82	7,902,300.46	1,358.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13	0.0951	-46.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13	0.0951	-46.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1.51%	-0.6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33,664,625.60	2,203,356,734.61	-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56,325,629.31	1,770,383,412.15	-0.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3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廖彬斌	境内自然人	28.44%	82,954,368	62,215,776	不适用	0
魏蕾	境内自然人	4.88%	14,222,992	10,667,244	质押	3,600,000
负微微	境内自然人	4.33%	12,628,000	9,471,000	不适用	0
牛艳萍	境内自然人	3.05%	8,894,653	0	不适用	0
荆州市五方群兴光电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8,066,060	0	不适用	0
罗浩	境内自然人	0.97%	2,840,784	0	不适用	0
朱树英	境内自然人	0.68%	1,979,960	0	不适用	0
胡玉云	境内自然人	0.36%	1,061,100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6%	1,057,993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32%	922,53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荆州市五方群兴光电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廖彬斌先生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截至报告期末,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00,000股,持股比例为1.03%,未纳入前10名股东列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6年上半年,受内存供应紧张及成本持续上涨的影响,叠加消费者换机需求回落,智能手机市场整体呈现下行态势。头部厂商凭借品牌与供应链优势,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同时,为对冲成本压力,终端品牌普遍调整产品策略,更加聚焦高端机型,带动高像素、潜望长焦等光学配置搭透率持续提升。市场需求与产品结构的变化,向上游光学产业链传导形成结构性分化。由于市场需求下降及行业竞争加剧,公司成熟规格产品的盈利水平收窄;微棱镜等高附加值产品受益于光学升级趋势,实现稳定增长。与此同时,汽车智能化进程深入推进与AR终端应用显著增长,驱动上游光学部件需求潜力释放,为公司收入结构优化提供了增量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870.15万元,同比增长1.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80.88万元,同比下降46.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01.93万元,同比下降54.15%。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13,366.46万元,较上年度末下降3.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75,632.56万元,较上年度末下降0.79%。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保持稳定,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产品结构优化对毛利形成一定支撑,整体毛利基本维持上年同期水平,主要由于利息收入减少及汇兑损失增加,财务费用同比增加,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报告期内,面临智能手机市场整体需求下降及行业竞争加剧的严峻挑战,公司对红外截止滤光片业务坚持稳健经营策略,聚焦产品品质稳定与客户服务保障,持续强化生产全流程管控,确保产品稳定交付,同时,持续优化客户响应,提升服务质量,稳固深化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红外截止滤光片实现收入51,533.81万元,同比下降9.83%,核心客户订单保持稳定。同时,公司紧跟下游客户需求结构调整和产品升级趋势,加强棱镜产品的产能配置,持续推动工艺优化与良率改善,跟进客户需求节奏,积极争取订单,产品销量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棱镜产品实现收入3,886.39万元,为公司带来收入增量与盈利改善空间。

在巩固深耕智能手机领域、夯实基本盘的同时,公司战略推进车载、AR/VR等新兴应用领域的布局,加快增量业务拓展。公司一直积极推动产品与技术在新场景下的应用拓展,持续强化客户需求挖掘与新客户拓展力度,围绕客户应用需求开展定制化开发与性能优化升级。结合车载市场的快速发展趋势,公司积极推进窄带等产品的导入与市场开拓,在传统领域客户需求下降的压力下,有效支撑生物识别滤光片业务规模与毛利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生物识别滤光片产品实现收入2,582.01万元,同比增长7.48%。同时,公司重点推进微纳光学产品业务,对玻璃晶圆、光刻、盖板等新产品持续开展技术完善与工艺优化,稳步推进客户送样测试与验证工作,部分产品已转入量产并批量供货,实现在AR终端领域的落地应用,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

另外,针对视窗玻璃产品,公司在巩固已有合作基础上,稳步拓展客户覆盖面,并围绕关键制程持续推进良率改善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视窗玻璃产品实现收入1,934.94万元,产能利用率及良率提升工作持续推进,但当期成本尚未有效覆盖,相关业务暂未形成利润贡献。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彬斌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962 证券简称:五方光电 公告编号:2026-018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廖彬斌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3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62 证券简称:五方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0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2.30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谨慎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R1或R2级),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4、投资决策及实施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二、投资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拟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循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及子公司合理、适度地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3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1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303,137,744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数量303,116,4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联科科技	股票代码	0012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新胜	孙启家	
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鲁星路677号	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鲁星路677号	
电话	0536-3536689	0536-3536689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sdlianke.com	zhengquanbu@sdliank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73,613,594.06	1,212,842,920.54	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9,021,706.83	156,517,005.06	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8,602,320.29	155,092,836.26	-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1,151,702.74	196,167,495.66	28.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6	-5.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6	-5.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3%	8.12%	-1.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35,177,480.49	3,221,832,716.71	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15,111,069.16	2,353,674,097.70	2.6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69%	138,515,445	0	不适用	0
吴晓林	境内自然人	1.92%	5,812,736	4,359,551	不适用	0
#龙小春	境内自然人	0.84%	2,550,980	0	不适用	0
#邓骥	境内自然人	0.59%	1,792,669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1,768,318	0	不适用	0
张涛	境内自然人	0.57%	1,739,228	0	不适用	0
张玉松	境内自然人	0.52%	1,566,876	0	不适用	0
王庆华	境内自然人	0.50%	1,507,660	0	不适用	0
吴晓强	境内自然人	0.49%	1,470,692	1,103,018	不适用	0
深圳市华宝万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宝万盈成投领航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1,340,28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吴晓林、吴晓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晓林、吴晓强分别持股83.33%、16.67%的公司。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6年4月27日,海南联科与吴晓林、吴晓强签订了《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与吴晓林、吴晓强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公司控股股东海南联科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实际控制人吴晓林先生转让其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58,33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242%;向实际控制人吴晓强先生转让其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11,66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4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2026年5月28日,海南联科与吴晓林、吴晓强签订了《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与吴晓林、吴晓强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经转受让各方一致同意,原协议中关于吴晓强的全部条款及约定(包括但不限于转让标的、转让价款、股票过户及付款、承诺及保证等)自补充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失效,除此之外,原协议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2026年6月1日,公司控股股东海南联科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晓强先生签订了《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与吴晓强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公司控股股东海南联科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23,090,5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617%)转让给吴晓强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日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2026年7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海南联科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晓林先生签订了《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与吴晓林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公司控股股东海南联科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257,093,9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834%)转让给吴晓林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8日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截至本半年度报告披露日,上述协议转让事宜尚未完成,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上述协议转让如全部办理完成,公司控股股东将由海南联科变为吴晓林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吴晓林、吴晓强不变。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晓林
2026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0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801号)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170,996股,每股价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1.1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99,999,985.32元,减除发行费用2,729,214.58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297,270,770.74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尤振验字[2025]第001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23,718,232.49元,收到专户理财收益312,364.38元,收到专户利息收入121,162.12元,2025年年末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73,986,064.75元。本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0,738,562.87元,收到专户理财收益2,083,146.61元,收到专户利息收入12,277.84元。截止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45,342,926.33元。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说明
募集资金净额	297,270,770.74	
减:募投项目置换前投入		
募投项目置换后投入	54,456,795.36	
加:累计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2,528,960.96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45,342,926.33	①+②+③-④
其中:①协定存款	772,140.91	
②未到期的定期存单	100,000,000.00	
③未到期的其他现金管理余额	145,300,000.00	
④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发行费用	729,214.58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用银行账户,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止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潍坊青州支行	536902089310006	专用存款账户	109,348.30
招商银行潍坊分行	536902317610001	专用存款账户	646,527.85
潍坊银行青州金融支行	802161201421109981	专用存款账户	100,016,264.76
合 计			100,772,140.9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具体详见本报告附件:《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的相关内容。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也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附表: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6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9,727.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73.86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45.68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0万吨高压电缆屏蔽料用纳米碳材料项目(二期)	否	29,727.08	29,727.08	3,073.86	5,445.68	18.32%	2026年5月7日线路贯通完成使用状态	273.37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727.08	29,727.08	3,073.86	5,445.68	18.32%	—	273.3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2026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0万吨高压电缆屏蔽料用纳米碳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建设含7#线、8#线两条生产线,其中7#线于2026年5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2026年6月30日,产销量较少,项目累计实现效益273.37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2026年公司购买定期1个月大额存单5,000万元,已于2026年10月到期赎回并收到利息4.58万元;2025年购买1年期定期存单10,000万元,尚未到期;2025年购买中信证券理财产品26,800万元,已全额赎回并收到理财收益199.09万元;2026年购买中信证券理财产品25,420万元,已赎回10,89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37.49万元;2026年购买结构性存款1,500万元已全额到期赎回并收到利息297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中10,000.0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定期存款户;14,53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剩余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9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10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3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吴晓林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事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吴晓林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考虑公司长远发展与股东投资回报,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303,137,744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数量303,116,4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权益分派具体实施前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等原因发生股本变动的,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回购账户股份不参与分配),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及未来良好的盈利预期相匹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和更新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及制定。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提交股东会
1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否
2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否
3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否
4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否
5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6	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否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3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预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意见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该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董事会会议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二、利润分配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

2、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021,706.83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40,681,313.79元,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3,196,471.15元,本报告期已提取盈余公积4,569,474.23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3,196,471.15元。

3、鉴于对公司持续稳健经营的信心,结合公司盈利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制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26年6月30日总股本303,137,744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数量303,116,4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元(含税),共计派发90,934,933.2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如自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回购账户股份不参与分配),依法重新调整分配总额后进行分配。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经营净现金流情况、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4、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4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制度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